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9年1月29日至1月31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2019年1月31日，公司发布《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其中提到：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8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000.00万元到-110,000.0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2,000.00万元到-108,000.00万元。

(三) 经公司自查, 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除已披露的事项外,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四) 经公司核实, 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 (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 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2月1日